

打响“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 看管城法院都做了啥?

案例二：“老赖”人去楼空，门上还有物业费催缴单！

一直以来强制腾房都是法院执行中的一大难题，在执行中会遇到“吃闭门羹”、“暴力抗法”、“以死威胁”等各种各样的阻力。8月29日，管城法院就遇到这样一个案例。

路某与赵某是朋友关系，2012年8月，被告赵某因经营生意需要资金，向原告路某借款117万元，约定两个月后偿还，并出具借条一张。约定到期后，被告却以各种理由拒不偿还。原告催要借款未果后向法院起诉，但赵某仍迟迟不履行义务，无奈之下，路某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

8月29日上午，管城法院执行人员冒雨来到赵某的住宅强制腾房时，不料，赵某家早已人去楼空，

大门上还贴着物业费催缴单。见赵某的住宅敲门无应答，执行人员又请来专业开锁师傅打开房门。进门一看，两室一厅90多平方米的房屋，屋里部分物品早已搬走，地上堆满了杂物，积了厚厚一层灰，看样子已长时间无人居住。

法院依法对该房产进行强制腾房，对房屋内的物品进行清点，并对整个腾房的过程实行全程录像。同时邀请街道司法所和社区工作人员一起参与强制腾房，对腾房全过程进行见证和监督，真正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腾房过程中，赵某始终没有出现。法官表示，下一步将把这套房屋依法评估拍卖，偿还申请执行人路某的欠款。

案例三：当担保人有风险，一不小心成“老赖”

有人碍于面子，或者为朋友义气可以两肋插刀，而动下嘴或动下手替人做个“担保”的事情也是屡见不鲜，但轻率的担保会给自己带来“扛不起”的麻烦。在集中执行活动中，就有一名这样的“老赖”。

2013年11月，被告魏丙以做生意为由向朋友借钱，朋友没钱，遂介绍吴某某给魏丙认识。吴某某同意借钱给魏丙。双方签订借据一份，魏甲、魏乙是担保人。原告吴某某与魏甲、魏乙、魏丙约定，被告魏丙向原告吴某某借款40000元，被告魏甲、魏乙也愿以担保人的身份在借据上签字。现借款期限已届满，三被告却以无钱为由不履行还款义务。无奈原告吴某某向法院提起诉讼。然而在法院判决生效后，担保人魏乙一直未曾露面，魏甲与魏丙也仍拒履行。无奈吴某某向法院申请了强

制执行。

9月11日上午，管城法院执行干警来到魏甲住处，将其带到法院。

“为什么要抓我，我只是担保签了字！”魏甲不愿意承担担保人的“还款义务”。执行干警对其讲解其连带的法律责任和需要履行的义务，可魏甲始终认为钱不是他借的，不应该由他偿还。最终，执行人员将对其进行拘留，看到法院动真格的，担保人魏甲立即打电话找到借款人魏丙，让其还钱。魏丙却说：“我没钱，你们看着办吧。”最终担保人魏甲和借款人魏丙被司法拘留。

法官提醒，为他人担保要三思而后行。担保人在合同上签字之前一定要仔细阅读合同内容，以避免不必要的纠纷产生。同时，担保人对债务人的经济状况有所了解，并且做好承担担保责任的思想准备。

案例一：秋高气爽，抓“赖”没商量

近日，执行法官来到布厂街某条小巷中，找到一位在树下纳凉的老大爷。原来，老大爷与张老太太在2013年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张老太太当即给老大爷2万元首付，并于6天后在房管局办理了过户手续。可没想到的是，张老太太买了房却没法住，老大爷的房早在几年前已卖给了另一个人。房屋的现住人起诉了张老太太和老大爷，法院判决老大爷和张老太太的合同无效不能实现买卖目的。

随后，张老太太只好再次诉讼要求老大爷赔偿损失。最后法院判决老大爷还给张老太太首付款和契税等各项费用3万余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经过多次寻找，执行干警终于找到了老大爷。老大爷辩称房子都过户过了，房子之前被卖掉他并不知情，现在房产证上还不是他的名字。执行法官耐心地给他讲解法律：你的合法诉求

可以通过诉讼来解决，但是已经生效的裁判文书必须要执行。知道了怎么解决这起纠纷后，老大爷委托他的儿子去法院将钱款交还给张老太太。

近日，在管城法院东边不远处找到了另一个案件的被执行人王某，其却以各种借口规避执行。

王某随后又打电话报警，称申请执行人张某敲她家的门，同时还敲诈她。警察出警后，由于王某的指控无任何证据，她还是被带到执行大厅。张某和王某系雇主关系，他们的纠纷起于2016年，王某在王某的摄影工作室上班，但王某未和王某签订劳动合同，而且4月份、6月份都没有支付工资，王某无奈辞职，向法院起诉要求王某支付工资并赔偿损失。法院判处王某支付拖欠王某的工资和赔偿总计7000余元，因王某仍拒不还款，等待她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本报讯 为了更好地发挥人民法院在推动以商都历史文化区为统揽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中的服务保障作用，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近日召开“两迎一创，大干一百天”誓师大会，以构建“大服务、大联调、大协同”机制为突破口，打响了“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集中拘留一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被执行人，多名“老赖”被当庭司法拘留。

与此同时，管城法院的“秋季风暴”集中执行活动，截至9月14日，共拘留“老赖”5人，执结案件11起。一个个案例也再次提醒那些心存侥幸的“老赖”，因赖账将被拘留甚至被追究刑责，可不是闹着玩的。

记者 柴琳琳
通讯员 张春甫

建立“爱心墙”、带去日用品、帮助干农活……

中秋节快到了，管城区的志愿服务不停歇

本报讯 9月14日，管城回族区红十字精神传播志愿服务队爱心人士一行来到草庙河村，看望这里的五保户，为他们送去节日的温暖。

走进草庙河村，一处泥土矮墙上挂满了衣服。你可能会奇怪谁家的衣服挂满了整个墙，志愿服务队队长朱素玲介绍，为了让村民有足够的衣服穿，他们专门在这里用泥土修葺起来“爱心墙”，墙上存放着收集募捐到的衣物供村民选用。

与此同时，通过前期的走访

和了解，志愿者们提前购买了苹果、葡萄等水果和月饼，给村里的五保户送去，并和他们唠家常，谈心聊天，倾听他们的心声，大家在交流中度过了美好的时光。

在闲谈中得知因为家里缺少劳力，已经成熟的玉米还没有收割的消息，志愿者们立即决定赶到地里，帮他们收玉米。志愿者们有的并不熟练，有的在掰玉米时手被割破了，但是没有人叫苦叫累，大家想着这是一年的收成，

一定要帮他们颗粒归仓。

志愿者们表示，心里总是牵挂着这些需要帮助的人，“我们这儿的所有活动，送去的不仅仅是一点东西，主要是送去了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温情和关怀，让老人感受到社会的温暖，也能让老人们度过一个温暖的中秋节。我们因力量有限，做得微不足道，但是我们会坚持”。

记者 柴琳琳
通讯员 姜璞 文/图

